

## 107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報導

## 107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考生成績通知單」7月19日寄發

【本中心訊】107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考生成績通知單於 107 年 7 月 19 日寄發。個別報名或集體報名均郵寄至考生之通訊地址，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考生成績資料檔至各集體報名單位，若考生於寄發後第 4 天（不含例假日）起未收到成績通知單時，集體報名者，請洽代辦報名單位；個別報名者，請以電話 02-23661416 轉 608 查詢寄發情形或申請補發，期限至 7 月 25 日截止。

7 月 19 日寄發成績通知單當日上午提供手機簡訊通知成績之服務，凡報名資料填寫行動電話號碼之考生，本中心以 0911-511-467 手機號碼主動發送簡訊通知考生成績。另為方便考生快速查詢成績，19 日上午 9 時也同時提供網路（<http://score.ceec.edu.tw>）及電話語音（02-23643677）成績查詢服務。

107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各科成績人數百分比累計表，及各科之「頂標」、「前標」、「均標」、「後標」、「底標」五項成績標準於 7 月 19 日公布在本中心網站。

考生如對本次指定科目考試成績有疑義，請於 107 年 7 月 20 日起至 7 月 24 日，使用考生成績通知單上「考生申請複查成績密碼」，至本中心網站（<http://www.ceec.edu.tw>），登錄申請複查相關資料。成績複查限用網路申請，未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並繳費者，不予處理。複查結果通知書於 7 月 27 日寄發，同時提供網路（<http://www.ceec.edu.tw>）及電話語音（02-23643677）查詢，查詢期限至 8 月 31 日止。

申請複查成績考生，請先以 7 月 19 日所寄之成績通知單上所列成績，依 107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之規定於 107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 時起至 7 月 28 日下午 4 時 30 分止，辦理網路登記分發志願。如複查後成績有異動者，將由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於 107 年 7 月 31 日前主動通知考生辦理重新登記，所以並不會影響登記分發志願。有關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相關資訊請逕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網站（<http://www.uac.edu.tw>）或電（06-2362755）查詢。